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函

地址：106 台北市辛亥路2段185號3樓
承辦人：顏裕家
電話：(02)2376-6148
傳真：(02)2737-4030
電子信箱：gosh00689@tipa.gov.tw

平信

545 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1號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智國企字第108110025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局「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培訓計畫」辦理「智財策略人才班」、「智財從業人員實務班」及「智慧財產人員能力認證」，請貴單位多加運用及協助推廣，並鼓勵有興趣者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智財策略人才班」及「智財從業人員實務班」預定於本(108)年3月9日至6月1日陸續開課。
- 二、「智慧財產人員能力認證-專利類」將考試於本(108)年7月20日至21日舉行，「智慧財產人員能力認證-商標類」於本(108)年7月27日至28日舉行，兩類別考試均於本年4月1日至6月26日受理報名。
- 三、「智慧財產人員能力認證」相關資訊，請上網瀏覽 (<http://tipa-certify.com.tw/p2-statement.php> 、 <http://tipa-certify.com.tw/trademark/index.php>)。「智財策略人才班」及「智財從業人員實務班」相關資訊，請上網瀏覽 (http://tipa-certify.com.tw/tipa/courses/p3-course_list.php)。

正本：TIPA 廣宣相關單位

副本：智慧財產培訓學院

局長 洪淑敏 公出

副局長 張玉英 代

總收文 108/03/27



1080003736